

2024 年晋江市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5 年 11 月



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Fuzhou University

主评人签字：刘琨

工作单位：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组员：王芬、何子冕、许建伟

晋江市 2024 年度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闽委发〔2019〕5号）、《中共福州市委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泉政办〔2016〕86号）和《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泉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规定〉的通知》（泉财预〔2016〕407号）执行，实行绩效管理制度，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晋江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福州大学开展晋江市 2024 年度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晋江市共有 392 个村（社区），根据市普及自来水的政策，从 2006-2013 年全面完成了 341 村（社区）的自来水普及工作，另外 45 村（社区）在普及自来水前已安装自来水；其中自来水公司按总表计量，村级自行管理的有 111 个村（社区），其余的均由自来水公司进行抄表到户。 经过了八年来普及，全市生活饮用水安全得到了有力的保障，在普及自来水实施过程中包括新塘塘市、罗山梧桐等 28 个村（社区）虽然已实施自来水普及且财政已补助 2807 万元，但由于管

材、施工质量、管理等原因，自来水漏损严重，管道已基本不具备使用功能，严重影响群众饮水安全的问题。为彻底解决群众饮水安全问题进行自来水改造。

根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住建重点工作的通知》(闽建办综〔2024〕2 号)、《泉州市抓城建提品质 2024 年专项行动方案》(泉委办〔2024〕13 号)和《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环卫行业和城市供水节水行业重点工作通知》(泉城管〔2024〕47 号)等文件精神：推进供水管网建设，强化漏损控制。2024 年晋江市需完成城市新改建供水管网 7 公里 (含改建 5 公里)，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应控制在 8 % 以下。持续推进供水管网完善和管网分区计量、智能化改造(新改建管网均需接入 GIS 系统，并按相关技术要求设置流量压力监测设备)，管网建设项目需及时录入“福建省城市建设品质提升项目管理系统”。

(二) 项目内容

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关于项目的补助标准：未享受市级自来水普及工程补助的村(社区)由市级给予 60%建设资金补助；已享受过市级建设补助的由市级给予 30%建设资金补助。同时应尽量控制补助范围，由主管部门水利局测算补助资金按规定纳入部门预算管理。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需要补助 28 个漏水严重的村(社区)和 46 个未享受过市级补贴的村(社区) (关于自来水改造工程相关情况的请示(晋水〔2019〕143 号))。

(三) 项目资金批准下达和支出情况

1. 自来水改造项目资金批准下达情况

根据《2024-2026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晋财〔2023〕154 号)等文件精神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年初预算 3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 1000 万元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 万元。财政局批准下达资金为 398 万元(表 1)。财政拨款主要用于供水设施改造支出, 包括城区供水管道、阀门、表井、阀井、消防栓及老旧管网改造。年初预算中包括 2023 年市政消火栓建设及维护补助费用 28.9127 万元(晋财指标〔2024〕145 号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但全年批复预算仅 28.9127 万元。

表 1 2024 年财政资金批准下达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指标文号	拨付单位	指标下达时间	备注
1	沟头社区自来水改造工程	107.6622	晋财指标〔2024〕1266 号	梅岭街道	2024.9.25	国库未拨付
2	赤西社区自来水改造工程	21.0182	晋财指标〔2024〕1266 号	梅岭街道	2024.9.25	国库未拨付
3	陈埭镇湖中村自来水改造工程	111.1131	晋财指标〔2024〕1266 号	陈埭镇政府	2024.9.25	国库未拨付
4	紫帽镇紫湖村自来水改造工程	25.6599	晋财指标〔2024〕1266 号	紫帽镇政府	2024.9.25	国库未拨付
5	塘市社区自来水改造工程	103.6053	晋财指标〔2024〕1343 号	新塘街道	2024.10.17	国库未拨付
6	2023 年市政消火栓建设与维护费用	28.9127	晋财指标〔2024〕1451 号	市自来水公司	2024.11.29	国库未拨付

2.自来水改造支出情况

根据晋水(2020)17号文件陈埭镇湖中村苏埭和地顶自然村建于上世纪90年代漏损生锈老化严重市政补贴60%。自来水管道改造工程目前已完成竣工验收仅5个村(社区)项目,市政需补贴429.06万。自来水改造情况具体见表2。

表2 2024年自来水改造验收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造价	管道造价	配件造价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安装管道(米)	市级补贴	镇/街补贴	市财补贴占比
沟头社区给水管道改造工程	279.44	188.23	91.21	2023-2	2024-1	9365.80	167.66	83.83	60%
塘市社区给水管道改造工程	345.35	272.02	73.33	2023-2	2024-2	17595.8	103.61	103.61	30%
陈埭镇湖中村苏埭和地顶自然村自来水管道改造工程	185.19	138.05	47.14	2023-2	2023-5	7943.00	111.11		60%
梅岭街道赤西社区给水管道改造工程	35.03	28.86	6.71	2023-2	2024-1	1365.05	21.02	10.51	60%
紫帽镇紫湖村寮内自然村给水管道工程	42.77			2023-2	2023-3	1625.60	25.66		60%
合计	887.77					37895.25	429.06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1.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住宅小区二次供水改造500户,完成新建改造供水管网20km,开展自来水厂水质监测,开展城市节水宣传调查等相关工作,完成市政消火栓建设维修维护任务。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度晋江自来水改造及节水工程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总额 3000 万元，项目时间为 2024 年，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拨款。评价范围为项目的决策过程、实施过程、具体产出及效益情况。

2.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在晋江市财政局等部门下达的晋江市 2024 年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基础上，通过前期调研，与被评价主管单位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设计了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 4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29 个三级指标，满分 100 分，并相应设定了指标权重、标准值和评分标准等要素，具体见表 3。

表 3 2024 年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项目绩效项目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
决策	设立决策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支出决策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过程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专项资金项目披露情况	公开披露
	资金管理	专项资金到位情况	100%
		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100%
		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产出	产出数量	自来水改造竣工验收数	目标值
		新建改造供水管网公里数	目标值
		完成住宅小区二次供水改造户数	目标值
		建设消防栓数	目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
	产出质量	改造老旧管网验收合格率	目标值
		饮用水卫生标准达标率	目标值
		节水率	目标值
	产出时效	改造老旧管道及时率	目标值
	产出成本	改造费用	节约
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目标值
		对全区/街道供水情况的影响时限	目标值
		提供服务影响时限	目标值
		保护地下水水资源	目标值

二、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

通过机构改革将原市政园林局的城市供水职能划转至水利局，打破城乡供水二元分割格局。成立晋江水务集团作为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主体，对全市供水企业进行收并购整合，实现“从原水到排水”的全链条管理。创新“433”等资金筹措机制（企业承担 40%、财政补助 30%、用户自筹 30%），为供水管网改造项目提供一定保障。改造供水管网项目建成后，当地市民的生活质量将得到明显的改善，生产用水会得到充足保障，对提升城市形象、保护地下水水资源、保持城市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项目建设进度未达目标、财政预算应安排资金未及时到位，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今后应加大项目推进力度，优化调整资金筹措方案。

（二）项目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以相关的项目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比较法、实地调查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晋江市 2024 年自来水改造及节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评得分为 77.19 分，评级为“中”。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4。

表 4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17	85%
项目过程	20	13	65%
项目产出	35	22.19	63.4%
项目效益	25	25	100%
综合得分	100	77.19	77.19%

三、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节水效率还未得到充分改善

基于本项目资金的安排，晋江市目前部分区域节水设施得到一定程度完善，有效缓解自来水漏损率偏高的现象，但据调研，节水效率依然没能得到充分改善，主要是节水基础数据仍然不完善，全市对节水率数据统计体系不健全，缺乏分区域、分行业、分用户类型的精细化统计标准，导致节水成效无法量化，不利于节水政策的有效实施；此外，现阶段由于施工成本偏高且补贴标准不如预期等原因，导致自来水公司对于节水改造工程的实施积极性不高，节水工程实施进度不畅，阻碍全市节水效率的进一步提升。

2.项目建设进度远低于预期

根据自来水工程改造的批文（晋水〔2019〕143号）及相关市政领导的批示，本项目经费补助范围包括28个漏水严重的村（社区）和46个未享受过市级补贴的村（社区），但自从批文生效起，截止到2024年底，竣工验收仅有5个村（社区），完成率6.8%，大部分地区尚未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确定的时间完成投资建设。

3.项目实施的统筹协调水平有待提升

本项目旨在降低全市自来水浪费并提升全市市民的节水意识，主要依靠社会化自来水公司主导推动，但是由于2023年之前实施的工程需按照2010年《晋江市普及自来水工程供水管网建设控制造价》规定的标准获得补贴，且该标准已经明显低于市场材料价格，导致社会化运营的自来水公司难以实现盈亏平衡，推动工程实施的意愿持续降低。为解决以上矛盾，根据《晋江市普及自来水工程供水管网建设控制造价》修编的请示（晋水〔2021〕276号），2023年2月8日起提高全市村（社区）自来水改造工程建设标准并作为今后新建项目与政府补助费用结算的依据，但水利局、自来水公司、社区以及财政等相关部门未能就新结算标准的有效落实进行沟通协商，就该事项未能形成有效的统筹协调方案，致使2024年该项预算资金因工程未能实施而无法结算，一方面自来水公司的长期垫款未能得到有效缓解，另一方面财政安排预算未能有效执行，导致资金额度浪费。

（二）有关建议

1. 强化节水信息化平台建设和节水意识提升

配合成立晋江市非居民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办公室，并配置人员，搭建节水信息智能化管理平台，加强节水统计、计划用水和超定额（计划）管理、重点用户监管，保障计划用水、节水统计工作高效开展。加强城市节水宣传。开展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活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开展节水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等宣传活动，增强广大市民节水和科学用水意识。

2. 实施分类推进策略，推进项目实施进度

农村地区管网改造率仍低于城区，部分镇街改造进度滞后。建议按照“急用先行、分步实施”原则，建立改造项目库实行清单管理。对爆管风险高的区域优先改造，对暂不具备条件的区域加强临时性维护。可设立“改造进度红黑榜”，将完成情况纳入镇街绩效考核。

3. 进一步强化重大事项的统筹协调机制

为了推动本项目资金涉及的支出矛盾，建议建立跨部门财政协调工作专班，完善资金统筹调配机制。综合考虑区域财政承受能力与国债支付风险，按照‘保重点、保民生’原则，优先保障自来水改造及节水项目经费拨付。建立财政安全评估机制，在确保资金可持续的前提下，优化项目资金审批拨付流程。针对当前自来水公司垫资运营压力，推行‘按进度审核、按节点拨付’的财政补助机制。建立三级进度预警体系（绿黄红），按月分析资金拨付滞后风险。完善‘双审核’

制度（业务部门审进度、财政部门审风险），实施动态拨付调整机制，确保资金拨付与工程进度相匹配。